

國立空中大學114學年度上學期學士後學位學程學分抵免申請表

學位學程：

學 號：

姓 名：

聯絡電話：

1. 是否已申請學分學雜費減免：☐是 ☐否

2. 申請學分抵免科目：

優先順序	抵免科目代碼	抵免科目名稱	學分數	原修讀科目名稱	學分數	原修讀成績	原修讀學年期	審核結果	備 註
								☐ 同意抵免 ☐ 不同意抵免	
								☐ 同意抵免 ☐ 不同意抵免	
								☐ 同意抵免 ☐ 不同意抵免	
								☐ 同意抵免 ☐ 不同意抵免	
								☐ 同意抵免 ☐ 不同意抵免	
								☐ 同意抵免 ☐ 不同意抵免	
								☐ 同意抵免 ☐ 不同意抵免	
								☐ 同意抵免 ☐ 不同意抵免	

申請人簽章：

審核人簽章：

說明：

1. 所有抵免科目將經由學位學程逐科審核，以學位學程核定為主，最多可抵免6學分。
2. 申請之科目而其學分數不同者，不得以少學分科目抵多學分科目；以多學分科目抵少學分科目者，以少學分數登記。
3. 本校依學生申請逐科抵免科目之優先順序核予學分抵免，經核定後不得更換抵免其他科目學分。
4. 抵免科目、抵免科目代碼及學分數可至教務處學分抵免網頁查詢。
5. 請同學謹慎填寫本申請表，審核如有疑義以本表為憑。
6. 學分抵免結果請於114年11月1日後至教務行政資訊系統查詢。